

# 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灰渣综合利用服务外包项目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1.1 本比选项目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生物质灰渣综合利用服务外包项目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比选人为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服务外包进行国内公开比选。

1.2 本项目比选组织形式为自主比选。

##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服务地点：盐亭县工业园区螺祖大道下段 18 号。

2.2 服务内容及规模：乙方负责对甲方生产中所产生的全部生物质灰渣进行收集、运输并进行综合利用。乙方只能将甲方产生的全部生物质灰渣用于无害化综合利用。

2.3 质量目标：满足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比选文件第六章服务要求。

2.4 服务期限：1 年。

##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比选申请人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企业具有企业信用代码证的营业执照）。

3.2 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同时具备将灰渣用于无害化利用的能力。

3.3 本次比选接受联合体比选。

##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参选者，请于 2022 年 9 月 5 日至 2022 年 9 月 9 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8: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盐亭县工业园区螺祖大道下段 18 号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综合部持以下列证件（证明、证书）购买比选文件：

(1) 购买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单位介绍信；

(2)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单位印章；



4.2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200 元，售后不退。

4.3 比选人不提供邮购比选文件服务。

#### 5.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比选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2 年 10 月 8 日 10 时 30 分，地点为 盐亭县工业园区嫫祖大道下段 18 号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综合部。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 四川能投 (<https://www.schnyw.com/>) 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盐亭县工业园区嫫祖大道下段 18 号

邮 编：621600

联 系 人：贺先生

电 话：15983320309



2022 年 9 月